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8號

聯絡人：莊麗惠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8000#7494

傳真：27877498

電子信箱：lihui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14018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醫療法施行細則」第五十五條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
華民國106年4月5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401861號公告預告
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旨揭公告請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>)之「本署公告」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台灣臨床研究倫理審查學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研發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法規會

2017-04-05
文
交
09:57:54
章

裝

訂

線